



香 港 商 船 資 訊

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

可能液化固体散货取样与水分含量测量及控制的程序制定及审批指南

致：船东、船舶经理人、船舶经营人和船长

概要

本文旨在公布可能液化固体散货取样与水分含量测量及控制的程序制定及审批指南。

1. 国际海事组织（IMO）海上安全委员会在 2013 年 6 月举行的第 92 次会议上通过载于 IMO 通函 MSC.1/Circ.1454 附件的“可能液化固体散货取样与水分含量测量及控制的程序制定及审批指南”。制定该指南旨在协助托运人按《国际海运固体散货规则》（《IMSBC 规则》）第 4.3.3 段所载规定拟订取样与测量及控制水分含量的程序，以及协助装货港主管机关审批有关程序及检查程序的实施情况。
2. 有关指南的详情见于海事处网页（<http://www.mardep.gov.hk/sc/msnote/msin.html>）本文的附件。
3. 《IMSBC 规则》第 02-13 套修正案将由 2014 年 1 月 1 日开始自愿实施，并订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强制实施。香港注册船舶的船东、船舶经理人、船舶经营人和船长务须留意上述指南。

海事处船舶事务科
2013 年 10 月 8 日